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薪酬的确认及2023年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薪酬的确定及2023年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2.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4.01	《关于补选周安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2	《关于补选李文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将就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作述职报告。

3、关联股东马礼斌先生、马瑜霖女士、黄霞女士对提案8.00进行回避表决，关联股东珠海鸿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共青城齐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提案12.00行回避表决。

4、上述提案10.00为特别表决事项，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上述议案 14.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两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6、本次股东大会因涉及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7、上述提案已经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 2）、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委托人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 2023 年 5 月 14 日 16:30 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webmaster@pianor.com，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6: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 1 号公司证券管理部

联系人：柯倩

电话：0760-23633926；

电子邮箱：webmaster@pianor.com。

传真：0760-23631826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前相关手续；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3；投票简称：皮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除提案14.00外，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余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14为累积投票提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的议案的表决指示如下(在议案表决栏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的确认及 2023 年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薪酬的确定及 2023 年薪酬方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PIANO皮阿诺

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4.01	《关于补选周安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同意票数
14.02	《关于补选李文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同意票数

说明：请在“议案名称”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的空格内填“√”号。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包括填写其他符号）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均视为“无明确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2023年 月 日